**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2019-2020学年**

**“婕菁奖学金”评定细则**

一、评审对象

2019级土木工程1班学生。

二、评审条件

1.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2.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；

3.勤奋好学，积极上进；

4.德智体全面发展；

5.2019-2020学年综测、加权平均成绩均位于班级前十五名（综测优先）；

6.家庭经济困难，生活简朴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奖项 | 名额 |
| 一等奖学金 | 1 |
| 二等奖学金 | 2 |
| 三等奖学金 | 3 |

1. 评审程序和上报

1.学生申请：11月10日——12日

2.班主任审核：11月13日

3.班导师审核：11月16日

4.学院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核：11月17日

3.公示：11月18日——20日

4.颁奖仪式：时间待定

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

2020年11月10日